

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潮鸿基投资”）函告，获悉潮鸿基投资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展期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展期股数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原质押到期日	展期后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	是	29,300,000	11.55%	3.24%	否	否	2019年11月14日	2020年11月13日	2021年11月12日	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融资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股份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汕头市潮鸿基投资有限公司	253,643,040	28.01%	116,300,000	45.85%	12.84%	0	0	0	0

三、其他说明

1、公司股东潮鸿基投资本次股份质押为原股份质押的展期，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。本次股份质押展期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。

2、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潮鸿基投资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股份质押展期凭证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潮宏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2月9日